

高林股份有限公司  
一〇八年第五次董事會議事錄

一、時間：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二日（星期二）上午十時整

二、地點：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28 號 11 樓本公司會議室

三、出席：董事長林郁文、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聖智、獨立董事應純中、獨立董事張思敬

四、列席：監察人王派政、財務部林增鑫、稽核室陳文彬

五、主席：林聖智（代） 紀錄：鍾文藝

六、董事出缺席狀況：董事 4 人出席 1 人（董事鴻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賴清松）請假

七、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上次會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：均已依決議執行。

（二）重要財務業務報告：

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如討論事項第一案。

（三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：

108 年第 3 季內部稽核執行或改善情形報告，詳如附件 1 (P.5)。

（四）其他重要報告事項：

研發處協理吳宗衍離職，離職日期 108 年 11 月 5 日。

八、討論事項：

（一）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

（二）本次會議之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

案 由：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。

說 明：本公司民國 108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，如附件 2 (P.6-P.10)，謹提請 審議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二案：

案 由：向中國輸出入銀行及玉山銀行申請貸款各新台幣 1 億元案。

說 明：1. 本公司為營運週轉之需，擬分別向中國輸出入銀行及玉山銀行申請貸款各新台幣 1 億元，授權董事長全權代表本公司辦理本項貸款相關事宜。

2. 中國輸出入銀行申請一般出口貸款新台幣 1 億元，期間 18 個月，利率依合約議定，預計 108 年 12 月 13 日動撥。

3. 玉山銀行申請短期信用貸款新台幣 1 億元，借款期間 1 個月，利率依合約議定，預計 108 年 11 月 15 日動撥。

4. 以上提請 決議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三案：

案 由：討論修訂本公司「融資循環內部控制作業程序之印信管理辦法」部份條文案。

說 明：為配合公司政策，擬修正本公司「融資循環內部控制作業程序之印信管理辦法」部份條文，其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3(P. 11)，提請 決議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第四案

案 由：擬訂本公司 109 年度之內部稽核計畫案。

說 明：本公司 109 年度之內部稽核計畫擬訂，如附件 4(P. 12~15)，提請 決議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、散會

主 席：林聖智(代)



紀 錄：鍾文藝

